

滨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滨州市 2018 年财政决算和 2019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19 年 8 月 29 日在滨州市第十一届人大常委会

第 23 次会议上

滨州市财政局局长 焦本强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我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18 年全市财政决算和 2019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2018 年财政决算情况

2018 年，在中共滨州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各级各部门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认真落实市十一届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全市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在此基础上，财政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取得新进展，财政决算情况总体较好。根据预算法有关规定，重点报告以下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汇总市级和各县（市、区）决算，2018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418.67亿元，其中：当年收入240.54亿元，完成预算的100.2%，比上年增长6.3%；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128.03亿元，上年结转等收入50.1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399.32亿元，其中：当年支出345.32亿元，完成预算的99.0%，比上年增长4.6%；上解上级支出及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54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19.35亿元。

2018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240.22亿元，其中：当年收入12.62亿元，完成预算的89.2%，比上年下降12.3%，主要是环境保护税、水资源税收入入库级次调整及非税收入减少等因素影响；上年结转收入4.77亿元，税收返还收入10.18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69.42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8.43亿元，调入资金及县（市、区）上解收入等94.8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234.26亿元，其中：当年支出62.72亿元，完成预算的99.7%，比上年增长4.3%；转移支付支出、返还性支出122.21亿元，上解上级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49.33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5.96亿元。

2018年，市属开发区（包括滨州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开发区、北海经济开发区，下同）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49.48亿元，其中：当年收入38.89亿元，完成预算的101.2%，比上年增长7.2%；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9.74亿元，上年结转等收入0.85亿元。市属开发区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48.66亿元，其中：

当年支出 3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8%，比上年增长 5.9%；上解上级支出等 13.66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0.82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157.39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115.3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9%，比上年增长 64.3%；上级补助收入 1.78 亿元，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34.29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5.96 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151.3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139.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7.5%，比上年增长 56.4%；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等支出 12.17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6.09 亿元。

2018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76.49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40.4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4.6%，比上年减少 5%；上级补助和县（市、区）上解收入 0.05 亿元，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34.29 亿元，上年结转收入 1.71 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总支出 74.92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15.8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8%，比上年减少 43.9%；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支出 26.59 亿元、补助下级支出及调出资金等 32.49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1.57 亿元。

2018 年，市属开发区政府性基金总收入 29.1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3.92 亿元，完成预算的 73.3%，比上年增长 72.2%；上级补助收入 18.24 亿元，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收入 5.41 亿元、调入资金、上年结转收入 1.53 亿元。市属开发区政府性基金总支

出 28.12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28.5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6%，比上年下降 33.4%；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等支出 -0.43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0.98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3.4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2.5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8.1%，比上年下降 77.9%；上年结转收入 0.84 亿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2.85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2.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2.9%，下降 73.7%；按规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0.45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0.55 亿元。

2018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收入 1.88 亿元，其中：当年收入 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5%，比上年下降 66.2%；上年结转收入 0.28 亿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1.66 亿元，其中：当年支出 1.4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1%，下降 66%；转移支付及调出资金 0.24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0.22 亿元。

2018 年，市属开发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均为零。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18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149.26 亿元（不含上级补助和下级上解，下同），完成汇总预算的 120.4%，比上年增长 29.5%。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5.08 亿元，完成汇总预算的 102.5%，比上年增长 14.9%。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31.41 亿元（含净上解省级 2.77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 185.67 亿

元。

2018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94.2亿元，完成预算（按同口径）的121.9%，比上年增长32.8%。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71.53亿元，完成预算的102.7%，同比增长15.3%。市级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19.96亿元（含净上解省级及净补助县（市、区）2.71亿元），年末滚存结余141.46亿元。

2018年，市属开发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2.69亿元，完成预算（按同口径）的123.1%，比上年增长27.2%。市属开发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83亿元，完成预算的110%，比上年增长22.2%。市属开发区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0.83亿元（含净上解市级0.03亿元），年末滚存结余3.22亿元。

上述决算数据，与年初向市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相比有所变化，主要是决算期间由于资金在途、上下级结算补助变动等原因，导致部分数字有所增减（详见决算草案表）。

（五）政府举借债务情况

经省财政厅核定、市人大常委会批准，2018年我市政府债务限额为550.03亿元。当年共发行政府债券83.28亿元，其中：一般债券44.93亿元（全部为置换债券），专项债券38.35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34.29亿元；置换债券4.06亿元）。当年偿还政府债务本金51.6亿元，年末全市政府债务余额为472.87亿元，未突破批准的债务限额。截至2018年底，全市政府债务率97.6%（按2018年省财政厅核算口径）。

各位委员，去年我们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和市十一届人大二次会议及常委会决议，积极应对复杂严峻的财政经济形势，全面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扎实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促进了经济社会稳步发展。从2018年决算看，我市财政运行总体良好，呈现以下几个特点：

一是财政支持发展作用更加凸显。整合设立5000万元的新旧动能转换专项资金，研究制定支持新旧动能转换“1+5”财政政策。积极落实结构性减税政策，实行收费基金目录清单管理。创新涉农资金管理机制，整合资金向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倾斜。推进农村信贷担保工作，完善政策性农业信贷担保体系建设，撬动金融资本投向农业农村。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海绵城市、地下管廊等项目扎实推进，黄河大桥项目正式奠基。代建项目进展顺利，实验学校南校区建成投入使用，市中医院、妇幼保健院项目有序推进。

二是全力支持打好三大攻坚战。在全省最早完成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评估工作，省财政厅在全省推广滨州模式。争取新增债务限额34.29亿元，较上年增加7.19亿元，有效缓解了融资政策调整后政府投资项目筹资压力。着力支持脱贫攻坚，全市财政投入扶贫资金5.5亿元，比上年增长22.8%。着力支持污染防治，加大对清洁取暖改造、黑臭水体治理和林水会战等投入力度，我市入选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范围，将获得中央财政补助15亿元。

三是财政保障能力进一步增强。去年，各级各部门紧抓增收节支不放松，全市税收收入完成 184.2 亿元，增长 8%，税收占比提高 1.2 个百分点，收入质量进一步改善。积极争取上级财政支持，获得省 2 亿元固定基数补助；密切关注基本公共服务领域省与市共同财政事权改革动向，争取省在基本公共服务民生政策方面支持，切实缓解全市民生支出保障压力。2018 年上级财政下达我市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117.85 亿元，比上年增加 18.45 亿元，增长 18.6%，有效缓解了地方财政收支矛盾。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得到较好控制，经济发展和“三农”、民生方面支出明显增加，2018 年全市民生支出 272.6 亿元，占比达到 79%。

四是财税体制改革扎实推进。抓好已出台财税改革方案的落实，及时研究制定一批新的改革举措，健全完善“1+36”财税改革制度体系。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制定《市级预算调剂暂行办法》，规范预算资金分配管理程序，减少自由裁量权。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管理，建立重大事项审核机制，规范预算管理流程，从源头堵塞漏洞。推进税制改革，合理确定环境保护税和水资源税收入划分政策，理顺市县收入分配关系。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电子化业务走在了全省前列。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展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各位委员，从财政决算和审计检查情况看，2018 年全市财政运行总体良好，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在：受经济下行压

力加大、减税降费政策集中实施等因素影响，各级财政收支矛盾十分突出，特别是基层财政运转困难，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压力很大；部门预算管理制度落实不够严格，有些项目前期论证不够充分，部分专项资金执行进度较慢，重分配、轻管理问题仍需改进；一些预算单位财务管理存在薄弱环节，资金使用、会计核算不规范问题时有发生，等等。对于这些问题，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要求各级各部门积极采取措施，认真加以解决。

2019 年上半年预算执行情况

今年以来，全市经济运行呈现缓中趋稳、稳中有进态势，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经济走势基本吻合，主要呈现四个特点：

（一）财政收支总体平稳。一是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逐步趋缓。从收入看，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1.89 亿元，完成预算的 47.5%，比上年同期下降 1.5%；全市税收比重 73.4%，高于全省 0.7 个百分点。从支出看，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6.42 亿元，完成预算的 49.7%，比上年同期下降 2%。二是政府性基金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增长较快。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 80.7 亿元，增长 61.2%，政府性基金支出 82.7 亿元，增长 96.6%，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增幅较大，相应支出增长较快。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928 万元，支出 3673 万元，分别增长 48.9%、

63.0%，主要是企业上缴收益增加，支持企业结构调整力度加大。三是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同步逆向增减。上半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60.1 亿元，下降 12.3%，支出 55.2 亿元，增长 12.1%。四是争取省财政支持成效突出。今年省财政新增我市政府债务限额 52.42 亿元，比上年增加 18.13 亿元，增长 52.9%。上半年，省财政共下达我市各类转移支付资金 64.3 亿元，比上年增长 4%。

（二）减税降费效果显著。今年以来，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力度之大前所未有。各级切实加大工作力度，实行顶格减征、狠抓落实，最大限度释放政策红利。上半年，全市税收收入下降 5.8%，兑现减税 17.7 亿元，其中地方税收 8.64 亿元，影响财政收入增幅 7 个百分点。分税种看，政策调整较为集中的个人所得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分别下降 50.1%、19.8%、14.8%，减税效果十分显著；增值税增幅由 4 月份的 1.2% 下降到 6 月份的 -7.5%，企业获得感明显增强。

（三）重点支出保障有力。一是全面落实各项民生保障政策。上半年全市民生支出 152.2 亿元，占比达到 81.6%，高于全省 2.3 个百分点。二是全力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落实新旧动能转换“1+5”财政政策，出台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招商引资激励、打造世界高端铝业基地等 90 余条财政政策。制定《市级财政激励奖补资金管理办法》，安排 2 亿元奖补资金，激发各方面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积极性。设立总规模 50 亿元的山东滨州五矿新旧动能转换母基金，基金招商孵化项目协议投资超过 60 亿元。三

是大力支持乡村振兴。整合乡村振兴“资金池”22.7亿元，下达乡村振兴重大专项资金15.3亿元。财政扶贫投入连续四年只增不减，上半年专项扶贫资金已全部下达到位。积极推进农业信贷担保工作，实现省农担公司服务机构在我市全覆盖。

（四）财政改革重点突破。一是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稳步推进市级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改革，明晰财政关系，完善改革机制。加快推进新一轮财政体制改革进程，研究财政收入划分办法，推动构建市县财力同步稳定增长机制。二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出台《关于深化市级预算管理改革的实施意见》，优化预算管理权责配置，提高财政管理效能和体制运行效率。三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出台《关于进一步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今年以来，将392个100万元以上项目绩效目标随预算同步向社会公开；将16个500万元以上的项目纳入财政重点绩效评价范围，涉及资金2.56亿元。四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在全省第一个完成2019年第一批新增债券发行准备工作。落实新增政府债务事前审批管理、单独编列政府债务收支计划等制度，对超出财政承受能力、没有落实资金来源和制定融资平衡方案的项目，坚决不予立项。

各位委员，上半年我市预算执行情况总体缓中趋稳，但也面临一些潜在风险和压力，突出表现在：今年实施更大规模的减税降费政策，长期看有利于增强经济发展活力，但短期内对财政收

入造成较大影响。据测算，落实已经出台的减税降费政策，我市全年将减少地方级收入超过 24 亿元，影响收入增幅 10 个百分点以上。同时，必保的硬性支出有增无减，民生支出快速增加，偿债压力不断加大。特别是，今年起我市各级陆续进入债务集中还款高峰期，加上经济下行、政策调控等因素叠加影响，地方政府还款来源不够稳定，基层债务还本付息压力很大。

对当前经济形势和财政运行面临的困难和问题，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要求各级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市十一届人大四次会议决议，大力实施积极财政政策，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强化预算绩效管理，防范化解政府性债务风险，坚定不移加快新旧动能转换、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确保财政经济平稳运行。下半年我们将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第一，加力提效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围绕落实“757”工作方案、122 项重点任务、“3511”工程等重点工作任务，全力支持产业集群转型升级，强化政策协同联动，凝聚支持新旧动能转换、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合力。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体系建设，设立政府风险资金池，支持小微企业和“三农”主体健康发展。科学运作山东滨州五矿新旧动能转换母基金，加大新旧动能转换重点项目推介力度，强化基金招商，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基金落地投资，有效发挥财政资金“输血造血”和杠杆撬动作用。坚决落实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大力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实质性减轻企业税费负担，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良好环境。

第二，聚焦聚力做好增收节支工作。在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放水养鱼”涵养税源的基础上，财税部门联合开展税收组织系列专项行动，进一步强化依法征管措施，确保应收尽收。加大向上争取力度，争取中央和省更多倾斜。完善涉税信息共享与联合治税机制，加大涉税信息共享力度，积极开展发票摇奖活动，深入挖掘增收潜力。贯彻中央、省部署，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精打细算、勤俭节约，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管理，严控建设投资，严格按照政府审批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实施。强化支出管理，严格预算约束，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大力盘活存量资金，确保财政资金早支出、早见效。

第三，倾心用力保障和改善民生。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不动摇，积极调整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支出，确保各项民生政策落实落地。增强基层财政的民生保障能力，坚决守住“三保”底线。按照“能整则整、应整尽整”原则，加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力度，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规范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健全完善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制度机制，有序推进民生项目建设。

第四，突破创新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改革市以下财政管理体制，理顺市以下财政分配关系，优化全市财政资源配置。深化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提高财政体制运行效率。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扎实做好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试点工作。深化政府

债务管理改革，完善债务风险监测、评估、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做好下半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市委、市政府坚强领导下，认真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实好本次会议决议，强化担当，积极作为，扎实做好各项财政工作，为建设“富强滨州”作出新的更大贡献，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主要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即以往所指的“地方财政收入”“公共财政收入”或“一般预算收入”。按照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的新预算法，统一改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是指各级利用预算超收收入等建立的具有储备性质的资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根据年初预算安排和平衡情况调入预算安排使用。

3. 政府性基金收入：是指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政府性基金，以及参照政府性基金管理、具有特定用途的财政资金。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以国家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形成的收支预算。

5.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根据国家社会保险和预算管理法律法规建立、反映各项基金收支的年度计划，包括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等八个险种。

7. 政府债务率：是年末政府债务余额占政府综合财力的比率。其中，政府综合财力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

收入与上级补助收入之和，减去上解上级支出后的数额。

8. 新旧动能转换“1+5”财政政策：为加快全市新旧动能转换步伐，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2018年10月，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支持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的若干财政政策》及5个实施意见的通知（滨办发〔2018〕21号），政策涵盖加强财政体制引导、发展“5+5”十强产业、实施税收政策激励、支持科技创新、财政金融政策协同等方面26条靶向精准的调控政策，形成了“1+5”的财政支持新旧动能转换政策体系。

9. “757”工作方案：第一个“7”是指市委市政府对标泰州、湖州的“七大提升工程”（即审批效能提升工程、金融服务提升工程、标准地改革提升工程、标准厂房提升工程、城市品质提升工程、营商环境提升工程、能力作风提升工程）；“5”是指全市一季度经济形势分析会议上提出的“五个发力”（即在“双招双引”上发力、在提高产业效益上发力、在增新服务上发力、在资源优化配置上发力、在责任担当上发力）；第二个“7”是指余书记在世界高端铝业峰会开幕式致辞中提出的加快高端铝业发展“七项承诺”（即提供最专业的载体支撑、提供最有力的科技保障、提供最有效的制度供给、提供最完备的要素资源、提供最优质的政务服务）。

10.122项重点任务：是2019年度《政府工作报告》分解细化的122项工作任务。

11. “3511”工程：是指50家白名单企业、50家黑名单企业、

50 家待增信企业，打击一批逃废银行债务企业，建设一个产融综合服务中心。